

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 工作理论与实践探索

买寿清 编著



甘肃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工作理论与实践探索 / 买寿清编
著. —兰州: 甘肃人民出版社, 2009. 7

ISBN 978-7-226-03852-9

I. 普… II. 买… III. 高等学校 - 辅导员 - 工作 - 研究
IV. G645. 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112034 号

责任编辑: 赵宝红

封面设计: 马吉庆

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工作理论与实践探索

买寿清 编著

甘肃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730030 兰州市南滨河东路 520 号)

兰州瑞昌印务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开本 880 毫米×1230 毫米 1/32 印张 11.125 插页 2 字数 286 千

2009 年 7 月第 1 版 2009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 000

ISBN 978-7-226-03852-9 定价: 25.00 元

前 言

赢得青年,才能赢得未来。一个有远见的民族,总是把关注的目光投向青年;一个有远见的政党,总是把青年看作是推动历史发展和社会前进的重要力量。教育是立国之本,科技是强国之路。高校必须坚持社会主义的办学方向,为实现国家的发展目标培养优秀人才。

中国大学历经100多年的发展,虽然是曲折的,却也是螺旋上升、不断进步的。特别是改革开放后,中国高校无论在规模上还是水平上都取得长足进步。在学科发展、师资力量和教学科研管理等方面日渐提升了与国际高等教育前沿对话的能力并日渐为国际学界认同。但对大学而言,仅有好的教学是不够的。大学还必须对学生的思想道德和日常行为给予有效的指导。辅导员作为高等学校教师队伍的重要组成部分,被喻为“大学生健康成长的指导者和引路人”、“距离大学生心灵最近的人”,是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一线组织者和实施者,他们承担着传播先进的思想和科学理论、指导大学生在形形色色的思潮面前做出正确选择的重要使命,他们承担着帮助大学生解决学习、生活中遇到的实际困难,引导大学生规划人生、树立远大理想的重任。做好辅导员工作,归根结底,是为了大学生的健康成长。

历史地看,辅导员制度对于中国高等教育发挥了巨大的作用。辅导员队伍建设,对于培养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巩固党的执政基础,对于维护高校稳定、推动高等教育事业顺利发展,对于推进素质教育、促进大学生的全面发展和健康成长成才有着十分重

要的意义。春华秋实,在高校辅导员这个岗位上,既培养和造就了一大批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方面的专家,也走出了一大批勇攀科学高峰的学术大师,同时也不乏在共和国建设事业中发挥骨干作用的兴业之将、治国之才,有的还担任了党和国家的领导人。实践证明,辅导员制度直到今天依然焕发着蓬勃的生命力。

截至2008年的统计数字表明,全国高校共有本专科生专职辅导员近7万人,师生比达到1:238。按照教育部的规定,未来我国高校专职辅导员人数将达到10万名以上。

近年来,在具体的工作实践中,辅导员一方面承担着教育、管理、服务大学生的重要使命,另一方面,却面临着困顿、价值的迷失和发展的尴尬,如社会认可度低,部分学校不够重视,工作不平衡,政策措施不配套,队伍流动性大,专业化基础薄弱,素质有待提高,个人发展政策不配套等制约因素。

如何解决辅导员队伍建设中存在的问题,如何破解辅导员个人发展中存在的问题,越来越被各级政府和高校关注。2005年教育部出台了《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提出了辅导员队伍建设要实现专业化、职业化的要求,指出建设一支专、兼结合,面向专业化、职业化发展的辅导员队伍是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重要组织保证和长效机制。各省市、各高校也围绕教育部规定出台了政策。然而,要实现辅导员的专业化、职业化,并不是一件轻而易举的事情,单从高校制度、管理体系、辅导员自身定位等方面来说就阻力重重,如观念陈旧、考核体制不健全、个人发展前景模糊等。如何打破这一困境,就成了辅导员队伍建设的重中之重。

围绕如何加强辅导员队伍建设,如何提升辅导员工作水平等问题,近年来各地方、各高校从理论和实践方面进行了各种探索,提出了一些新的观念,进行了行之有效的实践探讨,在诸多方面达成了共识,取得了较好的效果。

一是在辅导员队伍建设的原则上,提出要坚持以人为本,在制度安排上注重协调整合,使辅导员有持续发展的动力源泉。辅导员作为学生的引路人,他们要承担帮助学生成长 and 发展的使命,同时,作为一个职业群体,他们自身也面临着职业发展和人生成长的课题。因此,要在精神理念上突出辅导员的职业尊严感和价值感,要在制度设计上保证辅导员有发展机会、发展潜力等方面的丰富性,使辅导员可以比较从容地规划自己的职业生涯和发展远景。只有坚持以人为本的思想原则,使辅导员走出边缘化和弱势状态,从而获得应有的尊重和满足,才能使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真正焕发活力、富有实效。

二是在辅导员队伍建设的主渠道上,提出在辅导员队伍建设中要充分发挥各个高校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强调辅导员是教师队伍的重要组成部分,充分重视辅导员的选拔、培养、待遇、晋升和流动,鼓励学校为辅导员创设更为宽松的发展空间和更为有利的发展条件。

三是在辅导员的个人发展上,提出要通过辅导员自身努力和社会的外围跟进,使辅导员工作有条件,干事有平台,发展空间。首先,辅导员要通过自身努力,使自己成为专家型的辅导员,有所作为,就必定会赢得自身地位。其次,政府和高校要从辅导员的配备、选聘到培训、考评、晋升、发展等进行系统规划,增强辅导员工作的吸引力和整体水平。

四是在辅导员工作方式上,提出辅导员必须要坚持以人为本,尊重大学生的主体地位,将学生的和谐发展作为辅导员一切工作的检验标准。首先,辅导员要将学生工作当成一项事业,要通过自己的工作使大学生有更好的发展,培养对国家、对社会有用的人才,给社会创造更大的价值。其次,辅导员要认识到学生工作是一门科学,要密切关注社会环境与学生心理、价值取向的发展和变化,及时调整学生工作方法、工作内容和工作态度,力求将学生工作开展得卓有成效。第三,辅导员要认识到学生工作是一门艺术,要坚持实事求是、与时

俱进。

加强辅导员队伍建设,提升辅导员工作水平不仅是高校发展的客观要求,也是辅导员谋求生存和发展的必由之路。虽然各高校在实践中已经积累了一些可资借鉴的有益经验,但仍有很多现实问题需要逐步解决,还需要我们在实际工作中大胆探索。我们相信,在国家的大力支持下,经过各级教育部门和各高校的共同努力,一定能够建设一支适应大学生教育、管理、服务工作的辅导员队伍。

本书编写人员都是多年来从事大学生教育、管理、服务工作的在校教师,大多数编写人员都有在辅导员岗位上工作的经历。多年来,我们在学生工作实践的基础上,发表了大量有关辅导员队伍建设、学生教育管理、大学生成长成才等方面的论文,具备编写本书的研究基础和实践经验。因而本书尽可能凝结作者的实践经验,力求在理论与实践的结合上写出新意,为各高校辅导员队伍建设提供参考意见,也为在职辅导员的工作提供借鉴。

本书由买寿清任主编,李景韬任副主编。全书各章分别由以下同志撰稿:买寿清(第三、四、五、六、七章)、李景韬(第十一、十二章)、张玉成(第一、二章)、李静(第八、九章)、李辉山(第十、十三章)、张浩玮(第十四章)、陈喜春(第十五章)、李良(第十六章)。

目 录

CONTENTS

> 前言

辅导员工作的历史与现实比较

> 第一章 我国辅导员工作的发展历程 001

一、辅导员制度的形成和历史发展 001

二、辅导员制度的历史分析 006

> 第二章 国外学生事务管理和“学生事务教师”工作介绍 008

一、美国的学生事务管理和学生事务教师 008

二、英国的学生事务教师 012

三、其他一些国家和地区的学生事务管理 014

四、中外辅导员管理工作比较 016

辅导员队伍建设的“瓶颈”和破解之道

> 第三章 辅导员在学校工作中的地位界定 019

一、辅导员工作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020

二、辅导员在学校工作中的重要性分析 025

三、辅导员工作在高校工作中的角色定位分析 027

> 第四章 辅导员专业化和职业化建设 037

一、辅导员专业化、职业化的必要性 038

二、辅导员的专业化建设 040

三、辅导员的职业化建设 046

► 第五章 辅导员队伍的建设与完善 059

一、辅导员队伍建设现状分析 059

二、教育部关于辅导员队伍建设的目标要求 072

三、辅导员队伍建设中需要注意的几个方面 074

► 第六章 辅导员的培养与发展 084

一、辅导员培养与发展的现实困境 084

二、辅导员培养与发展工作的基本原则 086

三、辅导员培训 088

四、辅导员的职称评聘 095

五、辅导员的行政待遇 096

六、辅导员教学与科研能力的提高 097

七、辅导员的分流及出路 098

八、辅导员的收入和奖励制度 098

► 第七章 辅导员的管理体系与考核体系 101

一、学生辅导员管理模式分析 102

二、辅导员管理理念探析 104

三、辅导员考核体系建立的原则 118

四、辅导员考核理论体系探析 122

► 第八章 辅导员协会、研究会的建立与职能 133

一、辅导员协会、研究会的性质及特征 136

二、辅导员协会、研究会的职能 137

三、辅导员协会、研究会的建构原则 138

四、辅导员协会、研究会的章程 141

辅导员工作的任务及工作技巧

➤ 第九章 辅导员工作的要求与职责 150

- 一、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中有关辅导员
工作规定的规定 153
- 二、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中有关辅导员
工作职责的规定 153
- 三、辅导员工作要求的实践分析 154
- 四、辅导员工作职责的实践分析 161

➤ 第十章 辅导员日常工作——大学生教育 166

- 一、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 166
- 二、大学生文明道德素养教育 182

➤ 第十一章 辅导员日常工作——大学生学风建设 188

- 一、大学学风建设的内涵 188
- 二、大学学风建设的本质 189
- 三、当前大学存在的主要学风问题 191
- 四、辅导员在学风建设中的作用 192

➤ 第十二章 辅导员日常工作——大学生管理 198

- 一、班级建设 199
- 二、大学生奖惩工作 208
- 三、大学生军训工作 220
- 四、大学生寝室文化建设 223
- 五、新生入学教育工作 225
- 六、毕业生文明离校工作 232

七、大型活动组织 234

八、校园文化建设 239

► 第十三章 辅导员日常工作——大学生服务 246

一、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 246

二、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及就业指导 260

三、帮困助学工作 279

► 第十四章 辅导员处理特殊情况的能力及技巧 289

一、对特殊学生进行工作的要点 289

二、辅导员处理应急事件的能力和技巧 299

► 第十五章 辅导员利用网络进行学生工作的技巧 304

一、网络在大学生教育中的作用分析 305

二、网络环境下辅导员工作面临的机遇和挑战 308

三、网络环境下做好辅导员工作的方法与措施 311

四、网络环境下辅导员利用网络开展工作的模式分析 314

辅导员工作感悟

► 第十六章 辅导员工作的感怀与悟思 324

一、感怀 324

二、悟思 327

► 编 后 344

第一章 | 我国辅导员工作的发展历程

随着时代的发展,青年大学生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趋向多元化,这对高等教育的从业者提供了新的课题,辅导员作为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的主力军、青年大学生教育与引导的专门工作队伍、青年大学生成才与成长的良师益友,在高校中越来越扮演着更为重要的角色,也承担着更为重要的时代使命。本书以辅导员工作为专门研究课题,有必要对辅导员的历史沿革进行简要的梳理。

一、辅导员制度的形成和历史发展

我国高校辅导员制度从新中国成立初期确立到现在已有五十多年的历史。实践证明,高校辅导员制度是适合我国国情并具有鲜明社会主义大学特色的思想政治教育制度。根据历史上重大事件和经济、文化形势的发展变化,我国高校辅导员制度的形成与发展历程大致如下。

1951年11月,《关于全国工学院调整方案的报告》中提出建立政治辅导员制度,得到政务院批准。党和国家高度重视高校政治辅导员制度的建立。1952年10月,《关于在高等学校要重点试行政治工作制度的指示》

中指出:为加强政治领导,改进政治思想教育,全国高等学校应有准备地建立政治辅导员制度,并规定要在高等学校设立政治工作机构——政治辅导处,随时掌握教职工和学生的政治思想情况等。政治辅导处的工作人员实际上就是政治辅导员,他们是在学校党委领导下的服务于最基层的思想政治工作者。该指示的发出标志着我国高校政治辅导员制度的正式确立。1953年,清华大学等向当时的教育部提出试点请求。时任清华大学校长的蒋南翔同志建立了“双肩挑”的政治辅导员制度,要求他们一肩挑业务学习、一肩挑思想政治工作。此时的辅导员主要做政治工作,是学生的“政治领路人”。他们不但要负责学生的政治学习,还要负责教职员工的政治学习。此后,全国其他高校也相继设立了政治辅导处,配备了一定数量的政治辅导员,不少高校建立了辅导员制度。

1956年后进入十年社会主义建设时期。1961—1964年,中共中央分别下发了《教育部直属高等学校暂行工作条例》和《关于加强高等学校政治工作和建设政治工作机构试点问题的报告》,对高等学校政治教育的任务、内容、原则、方向等问题进行了明确,对高校学生思想政治工作也提出了新的要求,主要包括“在二三年内配齐班级的专职政治工作干部,其编制为平均每一百名学生至少配备一人”,“干部的来源主要是从高校毕业生中选留解决”。1965年3月,教育部政治部通知各直属高校,要迅速建立政治部,并大力充实政治工作干部队伍。同年教育部制定了《关于政治辅导员工作条例》,以法规的形式将政治辅导员的地位、作用和学生工作等一系列问题进行了明确。此后,全国高校普遍开始设立政治辅导员制度。1966年,我国高校基本建立了政治辅导员队伍,标志着我国高校辅导员制度已有了初步的发展。

1966—1976年十年“文革”时期,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受到灾难性破坏。高校党组织被冲垮,思想政治工作机构和队伍彻底瘫痪,政治辅导员队伍建设也受到了严重破坏。“文革”后期随着工农兵学员入学,高校又开始选派政治条件好的青年教师和青年干部负责学生思想政治工作,

但由于“左”的路线仍占统治地位,政治辅导员有时不得不违心地在学生中宣传错误路线。

1978年,教育部起草修改了《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暂行工作条例》,明确指出:“为了加强对学生的思想政治工作,必须建立一支学生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在一、二年级设立政治辅导员。辅导员由党政干部、政治理论课教师和青年教师中挑选出的政治觉悟高、作风正派、联系群众、有一定政治工作经验的人担任,定期轮换。”至此,高校政治辅导员制度逐渐恢复。1980年,教育部与团中央下发了《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学生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基本上恢复了“文革”前辅导员队伍“双肩挑”的做法。1981年7月,教育部在《高等学校学生思想政治工作暂行规定》中进一步提出:“中青年教师要积极并努力做好班主任或兼职政治辅导员工作。要把对学生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的成绩,列为教师考核、晋级的一项重要内容。”“兼任班主任和辅导员的教师、干部,每月发给一定数量的岗位津贴”,并明确“在第一线从事学生思想政治工作的政治辅导员,可按一百二十名左右学生配备一名”。规定还指出“做好学生思想政治工作,需要有一支又红又专、专职与兼职相结合的队伍,要选拔政治觉悟高、作风好、具有一定思想理论水平和政治工作能力的具有大学文化程度的干部、教师和高年级学生担任学生政治辅导员”。从此,辅导员职能不再仅仅停留在政治上,逐步向思想政治教育领域扩展。在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和大力进行改革开放的历史条件下,在思想政治工作队伍数量不足、思想不稳、后继乏人,思想和业务水平也不能适应新形势发展需要的背景下,教育部对思想政治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1986年和1987年,国家教委下发《选配品学兼优的应届毕业生充实高等学校思想政治教育队伍的通知》、《在高校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专职人员中聘任教师职务的实施意见》,中共中央颁发《关于改进和加强高等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的决定》等文件,要求将辅导员队伍作为高校专职学生思想政治教育队伍的有机组成部分来建设,明确了他们的身份、待遇。尤其是《决定》规定,“从

事学生思想政治工作的专职人员,是教师队伍的组成部分,应列入教师编制,实行教师职务聘任制”。该《决定》的发出将辅导员的角色重新定位,使辅导员队伍的地位和待遇得到较大的提高和改善,为辅导员制度的发展提供了政策保障。

党的十三届四中全会之后,党中央总结苏联解体、东欧剧变的教训,加强了对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领导。1994年,中央召开第二次全国教育工作会议,会后印发了《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学校德育工作的若干意见》,明确“要完善德育队伍的专业职务系列,为他们解决好专业职务、待遇等方面的问题。要制定政策,保证德育工作骨干能够不断地得到进修提高”,要“积极支持和发展‘双肩挑’的制度”。这是继1980年《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学生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中恢复对“双肩挑”做法之后的再次肯定。1995年11月,国家教委在颁布试行的《中国高等学校德育大纲》中提出:“学校应当采取有效措施切实加强辅导员队伍建设,努力培养和造就一批思想政治教育的专家和教授。”并要求“专职政工人员与学生的比例大体掌握在1:120~1:150。规模较小的学校应视情况酌情提高比例”。1999年,党中央在第三次全国教育工作会议上印发《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的若干意见》,强调“按照提高素质、优化结构、相对稳定的要求,建设一支政治强、业务精、作风正的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对思想政治工作者要注意关心和培养,帮助他们提高思想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对做出突出成绩的要给予表彰和奖励”。在此期间,一些高校从教师和品学兼优的党员研究生、高年级大学生中选拔配备班主任、辅导员或导师,这是对辅导员选拔进行的积极探索。同时,一些有条件的高校采取了“保送研究生或研究生保留学籍”的形式加强辅导员队伍建设,都取得了一些明显的效果。

2000年6月,中央思想政治工作会议隆重召开。同年7月,教育部颁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学生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建设的若干意见》,重申了学生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建设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并对高等学校思

想政治工作队伍建设提出了指导性意见。2004年10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又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意见》(中发〔2004〕16号文件),明确辅导员和班主任队伍是大学生思想政治工作队伍的主体,同时明确辅导员是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骨干力量。这一系列文件的颁发,充分说明高校辅导员制度正在适应时代发展,正在进一步地完善。教育部在2005年1月出台了16号文件的配套文件《关于加强和改进高等学校辅导员、班主任队伍建设的意见》(教社政〔2005〕2号),提出专职辅导员要从党员教师和党员干部中选聘的原则,并明确了辅导员培养培训、工作发展等问题。同时提出“专职辅导员总体上按1:200的比例配备,保证每个院(系)的每个年级都有一定数量的专职辅导员”。文件还特别提出了要大力加强辅导员、班主任的培训工作,教育行政部门和高校要制定辅导员、班主任培训规划,建立分层次、多形式的培训体系;切实为辅导员、班主任工作和发展提供政策保障,解决好评聘教师职务问题和职称评定问题,统筹规划专职辅导员发展问题,完善评优奖励制度等。2006年4月,教育部在上海召开全国第一次高校辅导员队伍建设工作会议,明确了辅导员的角色定位、工作定位和素质要求,更重要的是在身份方面也给予肯定,确认了辅导员具有教师和行政管理干部的“双重身份”,实行学校和院系的“双重管理”,可以“双线晋升”教师专业技术职务和行政职务,待遇上不低于专业教师的平均水平,这些政策极大地拓展了辅导员的发展空间,也充分体现了党中央、国务院对高校辅导员队伍建设的高度重视。标志着高校辅导员制度正越来越健全,进入高速发展时期,逐渐走向成熟。2006年9月,教育部颁布24号令《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文件中对辅导员队伍建设的要求与职责、配备与选聘、培养与发展、考核与管理做出了明确的要求和规定,这是辅导员队伍建设的纲领性文件。随后,全国各地教育厅、高校工委纷纷召开省内高校辅导员队伍建设工作会议,落实中央和教育部有关文件的精神和要求。这一阶段,辅导员的工作职能随着解决新问题的过程而逐

步拓宽,辅导员的职责与角色也由时代发展提出了新的要求与定位。党中央重视辅导员队伍建设程度不断加深,措施力度不断加大,从政策规定和体制、机制方面进一步加强了辅导员制度的完善。总之,我国高校辅导员制度从萌芽与孕育到停滞与混沌,再到完善与成熟,经历了曲折发展的过程。这一制度不仅锻炼了一大批政治干部,使他们成长为各条战线上的领导骨干,而且还培养了千千万万具有较高政治素质和科技文化水平的社会主义事业接班人。事实证明,我国高校辅导员制度是适合我国国情的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制度。面向新的世纪,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培养全面发展的高素质创新型人才新形势下,高校辅导员制度仍应坚持完善。

二、辅导员制度的历史分析

辅导员制度已经走过了半个世纪的发展历程。反观历史的积淀,良莠并存,主流积极,但惯性的张力带来定位的缺失,其缺点不能忽视:

其一,专业化、职业化先天不足。自新中国成立初期建立政治辅导员以来,辅导员角色具有鲜明的政治色彩。从我国辅导员工作的逻辑起点看,学生辅导员制度是应对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需要而设计出来的,有明显的外部设计而非内生特点,这就导致其专业化、职业化从产生那一天就先天不足。

其二,辅导员职责泛化,缺乏科学的评价机制。长期以来,由于对辅导员工作缺乏科学的研究与界定,随着形势的变化发展,辅导员角色与班主任工作时离时合,工作内容的不断拓展,自觉不自觉中被打上了“全能冠军”的烙印,管理是全能式、包办式管理,事无巨细。久而久之,形成一种较为普遍的认识,学生的事就是辅导员的事,学生出现的所有问题往往都归责于辅导员,导致辅导员工作事务繁杂但教育含量较低、方法简单。

其三,辅导员队伍建设过多地关注眼前适用性。我国辅导员队伍建

设虽历经半个多世纪,但基础一直薄弱,对辅导员队伍的性质缺乏明确界定,相关保障机制长期缺位,队伍建设制度不健全不完善,缺乏长远规划,培养使用都是短期化,人员安排具有随意性,几十年如一日始终在低水平徘徊。这些问题导致这支队伍在能力、体制上适应性比较差,一旦遇到教育大众化的转型,问题特别突出。